

考試院第十屆第八十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院傳賢樓十樓會議室

出席者：姚嘉文 吳容明 劉興善 林玉体 伊凡諾幹 許慶復 邱聰智 李慶雄 吳泰成

郭光雄 吳茂雄 陳茂雄 劉武哲 邊裕淵 張正修 李慧梅 洪德旋 徐正光

蔡式淵 吳嘉麗 林嘉誠 朱武獻 周弘憲

列席者：蔡良文代 李逸洋 李若一代 郭生玉 黃雅榜 李俊佺 吳聰成 沈昆興 鄭吉男

出席者：蔡璧煌 休假

列席者：李逸洋 公假

主席：姚嘉文

秘書長：蔡良文代

紀錄：熊忠勇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八十七次會議紀錄。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 第八十四次會議討論事項，銓敘組召集委員邊委員裕淵提：銓敘組會同考選組聯席審查銓敘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修正草案一案報告，經決議：「審查會通過條文之第四條第四項中段『經分發機關依所定審核原則審核同

意』一節刪除『所定』二字，並增列第七項『第四項審核原則由銓敘部會同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定之。』其餘照審查會決議及附帶決議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四日函送立法院審議，並函知銓敘部。

(二) 第八十五次會議臨時動議，考選部函陳請准舉辦九十三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中醫師、心理師、呼吸治療師、醫事檢驗生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同時請核提典試委員長，呈請派用一案，經決議：「照案通過，並照院長所提請邱委員聰智擔任本四項考試典試委員長。」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函知考選部，並於同年月十六日呈請總統派用。

(三) 第八十五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三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中醫師、心理師、呼吸治療師、營養師、獸醫人員考試增聘申論式試題命題、閱卷委員三十三位，測驗式試題命題、審查委員一三三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函知考選部。

(四) 第八十五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三年軍法官考試典試委員十三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函知考選部。

(五) 第八十五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三年特種考試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及九十三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第二次增聘閱卷委

員二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函知考選部。

(六) 第八十五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三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及九十三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警政組」測驗式試題增聘臨時命題委員二十三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函知考選部。

三、業務報告：

(一) 書面報告：

1、奉總統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九日令：「茲制定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組織條例，公布之。」、「茲制定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餐旅服務總所組織條例，公布之。」、「茲制定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所屬分支機構組織通則，公布之。」、「茲制定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各機廠組織通則，公布之。」等案，報請查照。

2、銓敘部議復有關行政院函送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條文修正案，建請本院函請行政院就該組織規程與地方制度法間如何適用等相關問題予以釐清，並納入該組織規程修正之參考一案，報請查照。

3、銓敘部議復有關行政院函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暫行組織規程第六條、第十條、第十四條及暫行編制表修正案，建議復請行政院轉知教育部依各機關職稱及官等

職等員額配置準則相關規定，修正其編制表技佐職稱之員額配置後，再循程序辦理一案，報請查照。

4、考選部函陳九十三年中醫師檢定考試辦理經過情形暨關係文件（列入院會報告資料不含案內文件（二）至（六）部分）一案，報請查照。

5、考選部令派薦任第九職等以上正副主管人員邱吉鶴、張瑞弘等二員請任一案，報請查照。

6、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令派行政院所屬機關簡任第十職等以上人事正副主管人員陳開煊、盧坤城等二員請任、劉昌信一員免任一案，報請查照。

（二）林部長嘉誠報告：

1、考選行政：九十年以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考試及格情形分析。

2、考試動態：舉行九十三年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九十三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委任升等考試。

（三）朱部長武獻報告：本部對於鈞院郭委員光雄請本部妥為設計網路安全機制，並可考量自行開發安全系統，避免資料外洩一事之因應情形。

（四）周主任委員弘憲報告：公務人員再申訴事件調處實施要點研訂情形。

（五）李副局長若一報告：

1、工友員額精簡成效及檢討。

2、「行政院新閣座談會」辦理情形。

委員表示意見：（吳委員茂雄）說明本席參訪地方機關時，若干機關表達其工友多屬在地人，對於當地事務、地理環境均熟悉，其功能不限於工友之本職工作，是以工友在地方機關有存在之必要，爰詢問地方機關之工友是否需全數精簡或仍保留部分員額。（張委員正修）說明人事行政局目前缺乏地方機關工友員額之統計數據，建議人事行政局要求各地方機關確實報送相關數據，俾利人事政策之擬訂。（伊凡諾幹委員）請闡釋陳總統「永續奠基臺灣」治國理念之意旨，並請提供相關說明資料。

李副局長若一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乙、討論事項

一、考選部函陳請准舉辦九十三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暨二級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本項考試典試委員長呈請派用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院會全體出席人員並公推姚院長嘉文為本項考試典試委員長。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會議復「公教員工安全維護辦法」修正草案第十二條研議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公教員工安全維護辦法修正草案第十二條交保訓暨綜合組審查。

丙、臨時動議

一、考選部函陳廢止「台灣地區省（市）營事業機構人員升等考試規則」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部擬通過。

二、銓敘組召集委員邊委員裕淵提：審查銓敘部議復關於行政院函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及檢查局等暫行組織規程及編制表一案報告，請討論。

決議：（一）照審查會決議通過後函復行政院及銓敘部。

（二）本案行政院依本院意見修正四個機關暫行組織規程及編制表，再循程序送請本院核備時，授權由銓敘部代辦院稿完成核備程序。

（三）本案紀錄同時確定。

三、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三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及九十三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增聘口試委員十五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四、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三年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典試委員二十四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十一時

主席 姚 嘉 文